

从缉毒英雄到贪腐“老虎”，落差太大

6月28日消息，经中共中央批准，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原党组副书记、副主任李春生严重违纪违法问题进行了立案审查调查。去年12月，李春生涉嫌严重违纪违法，主动投案。

根据通报，其主要问题包括，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利用职权在干部人事工作中为他人谋取利益；安排他人支付应当由个人支付的费用，搞权色交易；违规干预和插手司法、执法和市场经济活动；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企业经营、项目推进、工程承揽等方面谋利，并非法收受巨额财物。李春生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也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一个惨痛的案例说明，“英雄”称号并不是“保险箱”，也不是可以捞取“资本”的理由。做英雄容易，“保”英雄的气节难

提及李春生的名字，不能不提知名电视剧《破冰行动》。2013年12月，广东警方出动4000警力，剿灭广东“冰毒教父”蔡东家团伙，摧毁18个特大制贩毒团伙，缴获冰毒2925公斤，这被视为时任广东省公安厅厅长的李春生的显赫“战绩”。从受人尊敬的缉毒英雄，到令人唾弃的贪腐官员，这样的落差实在惊人。何以如此？从通报中的措辞可见一斑：李春生严重违反党的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构成严重职务违法并涉嫌受

贿犯罪，且在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性质严重，影响恶劣，应予严肃处理。

一名身处重要岗位上的领导干部，丧失了理想和信念，越过了底线，必然站到党和人民的对立面。这样的“转折”，并不是命运所赐，而是咎由自取的结果。事实说明，一个领导干部，无论曾经拥有过怎样的荣誉，为国为民作出过怎样的贡献，都不是自己可以搞特殊、凌驾于法纪之上的理由。否则，一旦动了歪念、邪念，只能滑向深渊。

英雄沦为罪犯的例子并不鲜见。

2019年，云南省曲靖市公安局原副局长尹大宝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查，而他正是缉毒剧《忠魂》的主角之原型。更早前，令毒贩闻风丧胆、曾荣获“全国优秀人民警察”称号的缉毒英雄周鲲鹏，却因涉嫌运输、贩卖毒品，沦为阶下囚。一个个惨痛的案例说明，“英雄”称号并不是“保险箱”，也不是可以捞取“资本”的理由。

做英雄容易，“保”英雄的气节难。无论是谁、在何种岗位，都要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时时刻刻以法纪准绳加以对照，唯有如此，才能实现“拒腐蚀永不沾”的目标。这是李春生落马等诸多案例发出的深刻警示。

现代快报首席评论员 戴之深

我说 女员工主动加班致流产？美化加班太荒唐

近日，微信公众号“中铁十六局四公司”一篇文章的相关截图在网络热传。文章称，该公司在某项目竞标准备期间，女员工胡某不顾劝阻连续两个晚上通宵加班，直到第三天晚上开始出现流产症状。随后胡某被送医，领导要求她安心养胎，但她心急如焚，让老公把标书送到医院，一字一句校审、修改，确保项目按时开标并成功中标，但腹中孩子最终没保住。目前，该文章已被删除。（6月29日澎湃新闻）

这篇首发于2021年前后的“旧文”，让一个“工作狂”的形象跃然纸上，大有溢出屏幕之势。在“天下苦加班久矣”的语境下，网友们从这个人物身上感受到的，显然不是钦佩和感动，而是畸形“加班文化”的根深蒂固。“为工作不顾胎儿”，企业如此“美化加班”，未免太荒唐。

一家企业在宣传中出现这种令人震惊的“人物事迹”，既不应该也没必要。敬业、奉献等美德，与“加班”没有必然的联系，混为一谈，实

际上是畸形“加班文化”在作祟，只能带来适得其反的效果。

现实中也许存在那种为了工作，其他方面不管不顾的“工作狂”，但这只是一种自主自愿的个人行为，若将其作为一种价值观进行宣传，不仅违背人性与常识，也与法治精神背道而驰，往往落得个“只感动自己却尴尬别人”的结局。类似典型人物宣传“翻车”的现象并非个例，近日，一家总部位于贵州的国企，因在文章中宣传员工“18年从不

请假”“饿出胃病”等，同样引发巨大争议。

据报道，本次事件中的胡某确实很优秀，多次获得集团公司先进个人等称号。如果把这么优秀的员工累到“保不住腹中胎儿”的骇人地步，有关领导显然是失职的；如果仅仅是为了树立典型，就过度拔高、瞎编乱造，则说明企业价值观存在问题。

向畸形“加班文化”说“不”，央企应以身作则。

山东 陈广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32-0104
邮发代号
27-67
主办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出版
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南京市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
邮编
210005
网址
现代快报网 www.xdkb.net
传真
025-84783504
24小时新闻热线
025-96060
本报员工道德监督电话
025-84783501

今日总值班
王磊
头版责编
颜玉松
版式总监
沈明

零售价每份1.5元

福彩专版

苏州彩民抱着试试看心态 竟中“快乐8”566万元大奖

6月13日晚，中国福利彩票快乐8游戏第2023154期开奖，当期全国共开出9注“选十中十”大奖，单注奖金500万元，由于快乐8游戏3.68亿元派奖正在进行中，根据派奖规则，选十中十每期派奖500万元，由当期9注选十中十大奖平分，每注获得额外的派奖奖金55万多元，所以全国9注选十中十大奖，单注总奖金达到了555万多元，苏州彩民喜中其中1注。

苏州1注大奖出自苏州园区维纳阳光花园南区45-110、编号32051356福彩投注站，中奖彩民自选了7个胆码和7个拖码，组成了一张选十胆拖的快乐8彩票，花费70元，收获1注“选十中十”（555万多元）、12注“选十中九”（9.6万元）、18注“选十中八”（1.44万元）和4注“选十中七”（320元），共计收获奖金566万多元。出票时间为2023年6月13日20时03分47秒。这是今年以来江苏中出的第4注“快乐8”游戏“选十中十”500万元以上大奖。

6月14日上午，彩民于女士在出奖站点销售人员陪同下，来到江苏省福彩中心领取大奖。在兑奖大厅，于女士首先出示了中奖彩票以及身份证件，然后主动介绍了她购彩中大奖的经历。

原来于女士购彩两三年，平常主要是购买双色球为主，通常每期会购买2张彩票，一张是守号，10元5注，这5注号码已经快守了1年，大奖没中过，像200元、10元、5元的小奖倒是经常会中，另一张是随机，也是5注号码，进行2倍倍投，共计

20元，两张投注合计30元。6月13日下午，于女士来到投注站，按照惯例购买了30元双色球，出票后正准备离开投注站，突然发现投注站张贴的快乐8游戏3.68亿元派奖活动宣传海报。仔细阅读了派奖活动内容后，她抱着试试看心态，购买快乐8碰碰运气，投注70元，自选了7个胆码和7个拖码，组成了选十胆拖投注。

当天晚上双色球开奖结束后，于女士先是将双色球彩票跟中奖号码进行核对，居然一个号码也没中，于女士感到非常遗憾，带着这样的不佳心情，于女士又把快乐8彩票拿出来核对，核对后，于女士惊呆了，感觉好像中大奖了，但又不敢相信这个事实，反复核对三遍后，才确认中了大奖。当晚，于女士兴奋得彻夜未眠，第二天一大早就驱车来到江苏省福彩中心领取大奖。

当问到奖金将会如何使用时，于女士表示，一方面准备购买住房，改善自己居住条件，另一方面，将会用于孩子教育投资。 苏彩

彩市万花筒

无锡小伙来锡俩月 领走“幸运加倍”头奖100万

日前，无锡彩市再次传来刮刮乐大奖喜讯。一位98年小伙购买了一整本“幸运加倍”刮刮乐，喜中头奖100万元。中奖彩票出自该市锡山区安镇镇鑫安路138号32025705福彩销售站。

幸运小伙姓肖，今年25岁，4月份来锡工作，从事物流工作。平时闲暇之余喜欢到福彩店里玩刮刮乐，小肖说自己一人在无锡工作，平时也没其他的爱好，时常到福彩店里买些彩票，解解闷，有时中些小奖、吃饭时还能加个餐，挺

开心。

说到与福彩的缘分，小肖打趣道：“缘分不深，不过正在慢慢培养。”原来，小肖今年4月份来锡工作，才开始接触彩票，他说平时看到身边的同事在买，自己也尝试着买了几次，特别是刮刮乐，感觉挺好玩的。从此之后一有时间都会到福彩店里玩一玩，有时还会买整本带回家边刷视频边刮彩票，开心又放松。

中奖当天，正值周末，小肖一人外出逛街，回家时路过福彩店，

便进去买了一本单张面值20元“幸运加倍”刮刮乐，当时小肖想着往家赶，便把刮刮乐带回家慢慢刮。当天十一点左右，小肖把整本彩票刮开时，幸运刮出三个相同的图符，喜中头奖100万元。

当问到奖金如何使用时，小肖笑了笑说出了自己的打算，准备自己留一小部分，其余的让父母保存，他说：“我花钱大手大脚，有时控制不住，让父母保存，以后是做点生意还是买房子再做打算。” 锡文

扬州宝应福彩：浓情相伴银龄 端午“粽”享欢乐

端午节是中华民族的传统节日，也是一个亲友团聚的日子。为了发扬尊老爱老的光荣传统，关爱老人的精神风貌，扬州市宝应县福彩中心与宝应县老龄协会共同为老年公寓的老人们举办了主题为“浓情相伴银龄 端午‘粽’享欢乐”的节日活动。通过关爱老人的方式，传承端午文化，宣传敬老爱老的社会价值观，践行福彩“扶老”的宗旨。

活动当天，福彩工作人员和协会成员组织老年朋友们一起做香囊，包粽子。活动现场，老人们或是全神贯注地学习做香囊，穿针引线；或是熟练将浸泡好的糯



米放进粽叶，包好一只只诱人的粽子。大家欢聚一堂，有说有笑，其乐融融，度过了一个欢乐、祥和、幸福的端午佳节。

今后，宝应福彩将继续开展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走进养老机构，让老年人拥有更加丰富多彩的晚年生活。 扬彩

版权声明

现代快报旗下媒体原创内容著作权，均属江苏现代快报传媒有限公司所有。为维护自身版权利益，制止非法转载行为，声明如下：

1 任何单位或个人，在任何公开传播平台上使用著作权归属于现代快报原创内容的，必须事先取得书面授权；2 本报欢迎合作，但对侵犯本报著作权的违法行为，将采取一切合法措施，追究行为人的侵权责任；3 欢迎读者提供侵权线索：法律顾问曹骏律师（025-84728578）；版权合作：快报总编办（025-84783580）。

本报法律顾问 江苏曹骏律师事务所 曹骏律师